

证券代码：300798
债券代码：123129

证券简称：锦鸡股份
债券简称：锦鸡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7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5年0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赵卫国、肖卫兵、戴继群、刘国成、吴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何滔滔、杭正亚、鞠剑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何滔滔、杭正亚、鞠剑峰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通过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任职条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王兵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在股东会审议过程中，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的议案》的子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吴杰”的表决结果是以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表决通过为生效前提，若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表决未通过，则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子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吴杰”的表决结果不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21 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卫国

赵卫国，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企业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

1978年11月至1998年12月历任国营泰兴染料化工总厂销售员、营销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01月至2002年12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01月至2016年02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0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最近5年，自2022年01月10日至今，担任江苏兴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23年09月13日至今，担任英智未来（深圳）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卫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95.1817 万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00 万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赵卫国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赵卫国系公司董事刘国成配偶的父亲，与公司其他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卫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肖卫兵

肖卫兵，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

1986年07月至1998年12月历任国营泰兴染料化工总厂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01月至2002年12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01月至2016年02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0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最近5年，自2022年01月10日至今，担任江苏兴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23

年09月13日至今，担任英智未来（深圳）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肖卫兵持有公司股份 3,560.0093 万股。肖卫兵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第 3.2.5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情形。肖卫兵与公司其他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卫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戴继群

戴继群，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英语专业，高级经济师。

1990年07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国营泰兴染料化工总厂销售员；1999年01月至2003年05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销售员；2003年06月至2016年02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营销部部长、副总经理。2016年0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负责公司的采购、销售业务。

最近5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戴继群持有公司股份 404.6227 万股。戴继群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戴继群与公司其他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戴继群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刘国成

刘国成，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

2004年08月至2008年04月担任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8年04月至今，历任公司子公司泰兴锦云染料有限公司营销部副部长、营销部部长、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09月至2015年07月担任公司前身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2016年03月担任泰兴市锦鸡染料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0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最近5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国成通过职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万股。刘国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刘国成成为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赵卫国子女的配偶，与公司其他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国成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吴杰

吴杰，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电机与电器专业。

1995年07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国营泰兴染料化工总厂销售员；1999年01月至2016年02月历任公司销售员、营销部副部长，协助营销部部长负责公司销售业务；2016年03月至2022年04月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营销部副部长；2022年05月至2025年05月担任公司监事；2022年05月至今担任公司营销部部长。

最近5年，自2023年09月13日至今，担任英智未来（深圳）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杰通过职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926股。吴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吴杰与公司其他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杰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何滔滔

何滔滔：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副教授。

曾任江宁区社保局主办会计、江宁技师学院财务科长、南京鸿业建设集团公司财务顾问、南京华宇市政股份公司财务顾问等职。现任南京弘瑞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南京市江宁区财政会计协会理事。2022年0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5年，曾担任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528.SH）独立董事、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301036.SZ）独立董事；2022年06月至今，担任江苏特味浓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何滔滔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何滔滔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何滔滔与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滔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杭正亚

杭正亚：男，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专业，一级律师。

曾任浙江省军区军事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兴化市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兴化市司法局律师管理科科长、江苏天豪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522.SH）独立董事。现任江苏博事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等20余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江苏省政府采购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2年0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5年，曾任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301036.SZ）独立董事；2022年06

月至今，担任江苏特味浓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杭正亚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杭正亚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杭正亚与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杭正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鞠剑峰

鞠剑峰：男，1969年0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兵器科学与技术专业，教授。

1991年08月至1998年08月，担任常州金狮自行车工贸集团技术员、助理工程师；2001年03月至2004年04月，担任南通工学院讲师。现任南通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南通市崇川区政府科技顾问、中国电化学委员会委员、中国化工学会科技智库专家、江苏省化学化工学会资源综合利用专业委员会委员、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顾问。2022年0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5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鞠剑峰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鞠剑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鞠剑峰与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鞠剑峰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